

現當代文學叢刊

個人主體性的追尋： 現代主義與台灣當代小說

侯作珍 著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個人主體性的追尋：
現代主義與台灣當代小說

侯作珍 著

臺灣 學生書局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個人主體性的追尋：現代主義與台灣當代小說

侯作珍著。－初版。－臺北市：臺灣學生，2014.08
面；公分

ISBN 978-957-15-1633-2 (平裝)

1. 臺灣小說 2. 現代主義 3. 文學評論

863.27

103013684

個人主體性的追尋：現代主義與台灣當代小說

著 作 者：侯 作 珍
出 版 者：臺 灣 學 生 書 局 有 限 公 司
發 行 人：楊 雲 龍
發 行 所：臺 灣 學 生 書 局 有 限 公 司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七十五巷十一號
郵政劃撥帳號：00024668
電 話：(02) 23928185
傳 真：(02) 23928105
E-mail: student.book@msa.hinet.net
http://www.studentbook.com.tw

本書局登
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北市業字第玖捌壹號

印 刷 所：長 欣 印 刷 企 業 社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九八八巷十七號
電 話：(02) 22268853

定價：新臺幣三二〇元

西 元 二 〇 一 四 年 八 月 初 版

86307

有著作權・侵害必究
ISBN 978-957-15-1633-2 (平裝)

個人主體性的追尋： 現代主義與台灣當代小說

目次

導論	1
一、現代主義與個人主體性的追尋	1
二、本書架構與重點說明	12
卷一 族群歷史與國族創傷的表述	
流浪的中國人	21
——台灣海外小說的離散書寫與身分認同的追尋： 以六〇到八〇年代為探討中心	
一、前言：放逐・離散・流浪的中國人與「無根的一代」	21
二、離散主體的身分追尋與認同迷惘的消解	25
三、結語	43

家族之痛，國族之傷..... 47

——論宋澤萊和舞鶴小說中「異鄉人」命運的傳承與轉化

一、前言..... 47

二、宋澤萊筆下的異鄉人

：病弱／死亡與「戀屍癖理想國」的建構..... 51

三、舞鶴筆下的異鄉人

：瘋癲／頹廢與「無用哲學」的反體制策略..... 61

四、結語..... 69

卷二 性別文化與道德文明的超越

文明的創傷與超越..... 75

——戰後台灣心理小說中的情欲與自我建構

一、前言..... 75

二、文明對情欲的貶抑與控制..... 80

三、婚姻規範、情欲反動與自我建構的型態..... 90

四、結語..... 114

現代人的病理解剖室..... 119

——論李喬的短篇心理小說《人的極限》和《恍惚的世界》

一、前言..... 119

二、意識流與自衛機制的病理展示功能..... 124

三、中年危機與僵化的人生規範..... 129

四、父權價值／權力關係中的病態人格..... 139

五、結語	147
------------	-----

卷三 新世代自我困境的思索

自我困境與抵抗異化	153
-----------------	-----

——現代主義在新世代小說中的呈現

一、前言	153
二、自我困境之反思：自我隱閉／解消與主體性的追尋	160
三、抵抗異化的新策略	174
四、現代主義／後現代主義相混雜的美學技巧	183
五、結語	188

世紀末的存在之思	191
----------------	-----

——論朱少麟的小說創作

一、前言	191
二、逃出「常人」的世界	194
三、自爲存在和自由選擇：尋找自我之路	199
四、唯美的紈袴子：顛覆世俗價值	205
五、愛的救贖	213
六、世紀末的存在之思 ：愛與美的追尋／身體與性別的解放	219
七、結語	224

論文原始出處	227
--------------	-----

參考書目	231
------------	-----

導論

一、現代主義與個人主體性的追尋

戰後台灣的現代主義文學，在五〇年代末到七〇年代初曾經引領風潮，對台灣文壇造成重大的影響。現代主義（Modernism）作為西方現代化和工業文明的產物¹，「橫的移植」來到台灣以後，必然會遭遇台灣特殊的歷史文化情境，產生和西方不同的面貌。而如何分析和評價台灣的現代主義，則是研究台灣文學不可忽略的問題。

從六、七〇年代到二十一世紀初，隨著不同時代社會思潮的轉變，許多專家學者亦對台灣的現代主義做出了不同的評價²。本書

-
- 1 現代主義盛行於十九世紀末到二十世紀中，是一個包含眾多藝術流派的綜合統稱。在內容意識上，它反抗現代工業文明對人性的宰制，強調表現獨特的自我，深入內心世界的開發；在藝術表現上，它否定傳統的寫實主義和浪漫主義的表現手法，顛覆語詞的使用習慣，勇於追求各種藝術形式的實驗。現代主義自五〇年代引進台灣後，被視為是促進文藝現代化的進步工具而大加提倡。
 - 2 應鳳凰在〈十五年來台灣現代主義文學的再評價〉中，回顧了從 1967 年的陳映真開始，到 1972 年的關傑明、唐文標對現代詩的批評，再到八〇

首先回顧歷來學界對現代主義的評價觀點，在此基礎上展開本書的研究取徑，以「個人主體性」做為研究現代主義的核心視域，說明「個人主體性」概念的發展與現代主義精神的呼應，並闡釋主體的定義和現代主體的型態，以此建立統貫本書各篇文章的研究主軸。其次，再說明本書的架構和各篇文章的論述重點，最後將本書的研究發現做一總結。

（一）現代主義的評價與本書的研究取徑

目前學界常見的幾種對戰後現代主義的評價，可以陳映真、葉石濤、彭瑞金、呂正惠、柯慶明、張誦聖、黃錦樹、陳芳明、邱貴芬等人為代表，歸納出五種觀點：

1. 從本土的寫實主義傳統出發，認為現代主義的「無根與放逐」脫離了台灣的歷史與現實，並盲目追求西方技巧，玩弄形式語言，成為對西方文學的空洞模仿³。

年代的李歐梵、呂正惠和葉石濤，以迄九〇年代的柯慶明、張誦聖、彭瑞金、王浩威、施淑及陳芳明等人對現代主義的不同看法，指出他們各自偏向「社會性」和「文學性」的一端來評論現代主義。見《文學台灣》21期，（1997 冬季號）。

- 3 見陳映真，〈現代主義底再開發：演出「等待果陀」底隨想〉，《文學季刊》第三期，1967；葉石濤，《台灣文學史綱》第五章〈六〇年代的台灣文學：無根與放逐〉，（高雄：文學界，1993）。彭瑞金，《台灣新文學運動 40 年》第四章〈埋頭深耕的年代〉第二節和第五節對現代主義的評價，（高雄：春暉，2004）。

2. 認為現代主義同時背離中國五四傳統和台灣本土傳統，轉向西方現代主義尋出路，反映出戒嚴體制下知識份子的苦悶和疏離情境，以及現代化過程中的自我認同問題⁴。
3. 視現代主義為傳統社會面臨現代性的衝撞，所形成的緊張或脫序的特殊現代性經驗之表達⁵。
4. 肯定現代主義文學的語言實驗和藝術成就，認為現代主義已成為當代通行文學符碼的一部分，不但鄉土作家和新興的都市作家皆受其影響，而且現代派作家在八〇年代也創作出更為成熟的現代主義作品。戰後現代主義為台灣的中文文學建立了起碼的文學標準，涵容各族群世代，得以跨越狹隘的本土，成為本土現代主義的起源⁶。
5. 從後殖民視角來論述現代主義，認為現代主義並非只是西方文學的模仿，亦無脫離台灣的歷史與社會現實，而是在台灣獨有的社會文化情境中，發展出一種特殊的在地特徵，例如對戒嚴體制壓

4 見呂正惠，〈現代主義在台灣：從文藝社會學的角度來考察〉，收入《戰後台灣文學經驗》，（台北：新地，1995）。

5 見柯慶明，〈台灣「現代主義」小說序論〉，收入《台灣現代文學的視野》，（台北：麥田，2006）。

6 見張誦聖，〈現代主義與台灣現代派小說〉，收入《文學場域的變遷：當代台灣小說論》，（台北：聯合文學，2001）；黃錦樹，〈本土現代主義的起源？——論台灣文學戰後現代主義世代〉，收入成大台文系編印《跨領域的台灣文學研究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南：國立台灣文學館，2006）。

抑下的歷史記憶和欲望的挖掘、或是演繹異質時空來撕裂日常生活和攪亂線性時間，皆可視為台灣獨特的現代性經驗的表述⁷。

以上這些觀點，都指出了台灣現代主義文學的某一個面向，從不同的角度，對現代主義文學進行褒貶。第一種觀點，涉及的是現代主義和台灣本土脈絡的關係。這種觀點認為，現代主義並未深刻反映台灣本土之各種問題，其模仿西方和自我放逐的傾向，則是缺乏主體且與本土現實脫節的明證。相對於此，第二、三、五種觀點則認為，現代主義與台灣本土獨特的歷史社會脈絡（戒嚴體制、社會轉型、文化翻譯的在地生成等等）有關係，因而發展出不同於西方的現代主義文學。

尤其是第五種觀點，強調並肯定了此種異於西方的現代性經驗，更由此建立現代主義的在地性，且將之納入本土文學的一環，可說是賦予了現代主義的社會性與本土性的「正當性」。至於第四種觀點則關注現代主義的美學價值，認為現代主義作為一種藝術形式，已經深入地內化到台灣文學的創作中，成為戰後台灣文學各種陣營共同分享的技巧，乃是從文學性方面對現代主義的肯定；而後更延伸出超越狹隘本土的主張，將戰後現代主義視為本土現代主義

7 見陳芳明，〈台灣現代主義的再評價〉，《孤夜獨書》，（台北：麥田，2005）；或詳參陳氏所著《台灣新文學史》第十三至十六章論現代主義文學部份，（台北：麥田，2011）；針對現代詩與現代小說的個別論述可參陳氏《現代主義及其不滿》，（台北：聯經，2013）；邱貴芬，〈「在地性」的生成：從台灣現代派小說談「根」與「路徑」的辨證〉，《中外文學》第34卷第10期，（2006.3）；邱貴芬，〈落後的時間與台灣歷史敘述：試探現代主義時期女作家創作裡另類時間的救贖可能〉，收入邱氏所著《後殖民及其外》，（台北：麥田，2003）。

的起源，亦與第五種觀點一樣，試圖從不同的角度將現代主義納入本土，擴充或重新定義本土的意涵。

可以看到學界對現代主義的評價，從批評其脫離本土脈絡，到承認其反映本土的特殊模式，甚至因此而擴展改造了本土的意涵，可說是經歷了正反兩面的辯證。而本書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亦認同現代主義是以一種獨特的方式回應現實，但另一方面則另闢途徑，以「個人主體性」的追尋過程，作為本書的研究視域。

因此，本書除了將現代主義和台灣特殊的歷史社會情境的互動關係，列為觀察的重點，最主要提出的問題意識，則是：台灣作家如何透過現代主義對「群體性」的反思，展開「個人主體性」的追尋和建立？其所建立的主體型態為何？倘若結合族群、性別和世代的研究角度，可以如何呈現現代主義文本的議題多元性？

換言之，本書想探討現代主義如何結合台灣的歷史與社會經驗，成為台灣作家表述個人主體價值的美學，並且把研究的焦點，放在「個人主體性的追尋」之過程上，探索其建立各式型態的主體內涵為何？此一過程是如何透過現代主義特殊的美學手法來進行，並反映台灣的族群、性別與世代經驗的差異？

（二）「個人主體性」概念的發展及其與現代主義的呼應

「個人主體性」的概念，是現代人最重要的概念之一，它是現代主義追求的價值，亦與西方主體性理論的發展有關聯。自古希臘以來，對於主體性問題的思考便不曾終止，但此時的主體尚未專屬於人。人成為主體是歷史的產物，是近代工業文明的發展使人的力量得以顯現的結果，因此將主體、主體性與人聯繫起來，是近代

才出現的概念，此概念認為只有理性才能使人成為主體⁸。笛卡爾（René Descartes, 1596-1650）的「我思故我在」便開啓了近代西方哲學對主體性的研究，建立了自我意識的主體哲學，成為理性主義（Rationalism）的代表。近代工業文明即以崇尚人的主體性的理性精神為依歸，並完成了以理性取代上帝的過程⁹。

然而理性精神之過度發展，卻助長了工具理性對世界的統治，使人的生存意義和價值遭到漠視。如同霍克海默（Max Horkheimer, 1895-1973）和阿多諾（Theodor W. Adorno, 1903-1969）所說，理性是用以生產所有其他工具的一般性工具，完全目的導向，和物質生產中的精確計算工作一樣危險，終導致人的物化。完全被文明包圍的自我，被瓦解為非人性的元素，而那卻是文明起初努力要掙脫的¹⁰。這種以理性為本的工業文明對個人主體的嚴重侵害，便是現代主體哲學和現代主義所要反省的對象。例如非理性主義（Irrationalism）與存在主義（Existentialism）的思潮，即試圖在非理性和人的生存中，去說明人做為主體的存在。

非理性主義強調人的情感意志、本能衝動等非理性活動，以及它們在人的精神和物質存在中的決定作用，以此擺脫被絕對化的理

8 可參李楠明，《價值主體性：主體性研究的新視域》第一章〈主體性理論發展的歷史考察〉，（北京：社會科學文獻，2005），頁9。

9 羅素（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曾指出，自法國大革命廢除了君臨一切的宗教後，便以理性為最高存有，將理性神祇化。見羅素，《西方的智慧》，（台北：業強，1986），頁106。

10 見霍克海默和阿多諾，〈啟蒙的概念〉，收入《啟蒙的辯證》，（台北：商周，2008），頁55-56。

性給人帶來的異化，並重新發現人的本真存在。將情感、意志和生命本能作為基礎去說明人的存在，以叔本華（Arthur Schopenhauer, 1788-1860）、尼采（Friedrich Wilhelm Nietzsche, 1844-1900）的唯意志主義，和柏格森（Henri Bergson, 1859-1941）的生命哲學為典型代表¹¹。尤以尼采提出的「權力意志」，追求原始本能的釋放和生命力的發揮創造，奠定了現代主體哲學的根基¹²。而在心理學的精神分析領域，則有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 1856-1939）對潛意識和性本能的挖掘，也揭開了人類在意識和理性之外，關於欲望、夢境等深層心理的探索。

此外，存在主義揭示人的存在意義，並探究個人與他人及世界的關係，亦豐富了現代主體哲學的內容，例如「存在先於本質」的概念，指出在個人的具體存在之外，沒有更高的存在。因此，個人並不是上帝的創造物，依神意的指示而生活；個人也不是某種形上學體系的一環，其存在之意義必須來自這個體系的賦予¹³。個人的存在本身沒有任何固定基礎，也沒有固定的本質或內容。個人存在的內容，完全是個人基於自由意志進行選擇和行動，而不斷地被創造出來的。存在主義將人的存在視為一個自由選擇的過程，一個不斷超越自身的創造過程，由此而彰顯人之為人的主體性。

11 可參李楠明，《價值主體性：主體性研究的新視域》，頁30。

12 可參李楠明，《價值主體性：主體性研究的新視域》，頁36-37。

13 McIntyre, Alasdair. 2006 (1967). "Existentialism". In Donald M. Borchert e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vol.3. New York and London: Thomson Gale, p.501.

從非理性主義和存在主義的思潮，我們看到個人主體性已由對理性的崇尚，轉變為對理性的批判，並且強調個人從群體性（傳統宗教或道德體系）的束縛中解放，透過生命力本身和人的自我創造過程，去肯定個人主體的價值。現代主義汲取尼采哲學、佛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和存在主義等思潮，其精神核心便是呼應著此種個人主體性的追尋與建立。

然而到了後現代主義（Post-modernism），又將主體性視為現代操控文化的體現，因此徹底解構主體，例如布希亞（Jean Baudrillard, 1929-2007）認為主體已成為「擬像」（simulation）；傅柯（Michel Foucault, 1926-1984）認為主體是由社會文化創造出來並控制人的概念，是話語和權力關係作用的結果。因此後現代的人們，多由否定的意義上去確證自己的主體性，從理性走向了虛無。以虛無破壞現有，或可永遠保持沒有中心的自由，但也容易與語言遊戲、享樂主義和消費文化掛勾，從而顯出了後現代的兩面性。

（三）「主體」的定義和「現代主體」的型態

本書所使用的個人主體性概念的理論依據，是以上述之現代主體哲學為參照，並聚焦在現代主義所關切的「現代主體」之各種型態的探討。首先我們必須將「主體」做一定義。主體（subject）一詞，起源於拉丁文 *subjectum*，意指置於底下之某物、位在下方之支撐物，或底層，它因此具有本體、實體（*substance*）之意涵。在西方現代哲學裡，主體則是指位於人的各種感知、思想、情感等之下方或底層的那個存在，此存在進行感知、思考、感受、產生意識等。因此，主體即指自我（*self*）或心靈。這種用法在十八世紀得

到確立¹⁴。

同時也必須看到，人的主體不僅止於自我的思考和理性，亦包括欲望、感受和需要，因此主體具有兩種性質，一是理性的，一是欲望的。彼得畢爾格（Peter Bürger, 1936-）在《主體的退隱》談及主體的兩極，曾指出其表現為「同一的自我」和「自我的解體」，前者以加諸自身的強制來維持自我，後者則想要擺脫一切的強制，故常自相矛盾¹⁵，本書所探討的主體也同時包含這樣的兩極。

至於個人主體性，則是指人作為活動主體的質的規定性，是在與客體相互作用中得到發展的人的自覺、自主、能動和創造的特性¹⁶。然而個人主體性在與客體互動以及面臨群體性的壓抑時，常常是湮沒不彰的，在日常生活裡，人們多半活在自我喪失和自我欺騙之中，順從社會期望與社會規範，作為自我存在的方式，這便是一種自我喪失¹⁷。更有甚者，當物的客體性壓抑著人的主體性，此一狀況發展到極端就是「異化」，個人的主體性因而被壓制、扭曲

14 Thomas Mautner, "subject", A Dictionary of Philosophy, 1996, Oxford: Blackwell, p.413-414.

15 見彼得畢爾格（Peter Bürger）著，陳良梅、夏清譯，《主體的退隱》，（南京：南京大學，2005），頁218。

16 見郭湛，《主體性哲學：人的存在及其意義》（修訂版），（北京：中國人民大學，2011），頁23。

17 存在主義者把順從社會期望與社會規範的主體，視為一種自我喪失和自我欺騙，齊克果稱之為「公眾」（public），尼采稱之為「群類」（Herd），沙特稱之為「欺詐」（bad faith）。可參 Cooper, David E. 1998. "Existentialist Ethics". In Edward Craig ed. *Routledg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vol.3.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p.504.